

長榮大學低收入戶學生校內住宿費優惠申請表

壹、說明：

(一)申請資格：①低收入戶學生，②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（新生及轉學生入學第一學期不受學業成績條件限制），採學生先申請，待學生成績出來後查核；不及格者即不符申請資格，不予減免住宿費，且為③住宿本校所提供之學生宿舍。申領免費住宿之學生必須參與生活服務學習（每學期 20 小時），由學務處生輔組規劃在校內各單位從事生活服務學習，並視生活服務學習情形作為下次是否提供住宿優惠之參考。

★本項補助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、重修及補修的學生。

※當學期未完成服務學習時數者，不符合後續住宿優惠申請資格，並追繳當學期住宿費用。

(二)申請期限：學校註冊截止日前。

(三)應繳證件：攜帶本申請表及低收入戶證明（影本請持正本供驗證）至生活輔導組（行政大樓一樓）辦理住宿優惠。

※欲申請本住宿優惠者，勿先繳交住宿費用，辦理住宿費減免後至出納組更換註冊單再行繳費。

貳、填寫下表：

申請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

學制	系級	學 號	學生姓名	寢室號碼	住宿費用	聯絡手機

※當學期未完成服務學習時數者，不符合後續住宿優惠申請資格，並追繳當學期住宿費用。（請整段完整抄寫於下）

注意事項與說明

1.填寫本申請表辦理相關申請作業時，視同您已同意本校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；本表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限於特定目的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轉做其他用途，並遵循本校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規定辦理。

相關之告知事項請參閱本校網站<http://www.cju.edu.tw/pims>

2.本校個人資料保護連絡方式：台南市歸仁區長大路 1 號；電話：06-2785123#1022；信箱：pims@mail.cju.edu.tw

申請學生：_____ 簽章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※洽詢窗口：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洪進榮先生 (06)2785123 轉 1241